

## 中信证券积极策略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公告

中信证券积极策略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自2015年1月26日开始发售，设立推广活动于2015年1月30日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本集合计划已收到委托人认购参与金额扣除参与费用后的净参与金额为人民币120,354,300.00元，参与金额在推广期内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4,552.84元，共计人民币120,358,852.84元。按照每份份额面值人民币1.00元计算，共计折合集合计划份额120,358,852.84份，已分别计入相应委托人的集合计划账户。本集合计划推广期有效认购户数为81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以及《中信证券积极策略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和《中信证券积极策略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中信证券积极策略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已符合成立条件，于2015年2月3日成立。自成立之日起，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开始管理本集合计划。

本集合计划原则上每年开放一次，封闭期内管理人有权视情



况增加开放期，具体开放安排以管理人公告为准。委托人在开放期可以办理本集合计划的参与、退出业务。

特此公告。

